

证券代码：836184

证券简称：和远智能

主办券商：光大证券

和远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《公司章程》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召开情况

（一）召开情况

和远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9 年 4 月 1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拟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》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。

（二）会议召开的合法、合规性

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，于 2019 年 4 月 17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，会议由董事长张方恒先生主持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和远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及规章制度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修订内容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，修订对照如下：

原规定	修订后
-----	-----

智能设备、计算机软硬件、电力自动化产品、消防设备、物联网终端设备的开发、生产、销售及技术服务；工业互联网、物联网、大数据平台、人工智能技术开发、技术推广、技术咨询、技术服务；系统集成；自动化工程的设计、施工；信息技术咨询服务；货物及技术进出口（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）；自有房屋租赁以及其他按法律、法规、国务院决定等规定未禁止和无需经营许可的项目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	智能设备、计算机软硬件、电力自动化产品、消防设备、物联网终端设备的开发、生产、销售及技术服务；工业互联网、物联网、大数据平台、人工智能技术开发、技术推广、技术咨询、技术服务；系统集成；自动化工程的设计、施工；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；信息技术咨询服务；货物及技术进出口（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）；自有房屋租赁以及其他按法律、法规、国务院决定等规定未禁止和无需经营许可的项目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
---	--

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：☐是 ☒否

除上述修订外，原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，前述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。

三、对公司的影响

1、本次经营范围的变更为公司业务发展需要，不会导致公司主营

业务发生变化。

2、本次经营范围的增加，会扩大公司业务领域，增强公司的盈利能力，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将产生积极影响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公司公章的《和远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；

（二）原《公司章程》、《章程修正案》。

和远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年4月18日